## 天津创业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 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天津创业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本公司"或"公司")第七届董 事会第四十次会议于 2017 年 10 月 12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,应参加会议董事 9 人,实际参加会议董事9人。本公司已于2017年9月30日将本次董事会会议通 知和会议材料以电邮形式发送给本公司全体董事。本次董事会的召开程序符合《公 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:

1. 关于向天津津宁创环水务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

具体详见本公司同日于《上海证券报》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(http://www.sse.com.cn)发布的"关于对天津津宁创环水务有限公司增资的公 告"。

本议案表决结果如下: 9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2. 关于终止第一级美国存托凭证计划的议案

具体详见本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http://www.sse.com.cn)发布 的"H股公告"。

本议案表决结果如下: 9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天津创业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10月12日